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19-030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吴志坚未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同时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6月4日以传真和书面方式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31次临时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6月7日在公司办公楼A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独立董事吴志坚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董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结果合法有效。

会议由董事长蔡卫东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毛明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吴志坚已经提出辞职，为保持董事会的正常运转及有效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新余昊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推荐毛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独立董事后，将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经审查，毛明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符合公司任职的要求，不存

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本议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表决通过了本议案。

决议内容：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下午 14:30 时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同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32）。

三、备查文件

2019 年 6 月 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 31 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